

证券代码：688159

证券简称：有方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06

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4 年 1 月 25 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 1 号楼 43 层电力会议室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4
普通股股东人数	14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34,229,545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34,229,545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37.1537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37.1537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主持。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

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、公司董事会秘书黄雷、财务总监李银耿出席本次会议；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胡宝月、王筱宁列席本次会议；公司保荐代表人胡凤兴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: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: 通过

表决情况: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4,229,045	99.9985	500	0.0015	0	0.0000

- 2、议案名称:《关于预计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: 通过

表决情况: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4,229,045	99.9985	500	0.0015	0	0.0000

- 3、议案名称: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对象和额度进行调整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: 通过

表决情况: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4,229,045	99.9985	500	0.0015	0	0.0000

4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公司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4,229,045	99.9985	500	0.0015	0	0.0000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4	《关于公司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	50,298	99.0157	500	0.9843	0	0.0000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- 1、特别决议议案：议案 4。
- 2、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：议案 4
- 3、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：无
- 4、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：无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胡宝月，王筱宁

- 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、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月26日